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债券代码:113535　　债券简称:大业转债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498,375,619.84	2.69	4,172,227,360.68	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91,109.96	不适用	105,439,744.7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35,454.86	不适用	38,555,034.6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333,658,849.38	242.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不适用	0.36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不适用	0.3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	不适用	5.64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032,468,932.89	7,202,300,403.06		-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869,625,555.19	1,708,375,426.65		9.44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009.9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58,663.06	62,239,884.6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8,352,207.91	28,352,207.91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13,219.11	-6,904,989.7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09,425.88	8,413,159.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24,102.66	13,017,698.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527,319.98	12,190,843.23	
合计	23,655,655.10	66,884,710.10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_ 本报告期末	-13.87	主要是报告期票据保证金减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_ 本报告期末	-100.00	主要是报告期衍生金融资产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_ 本报告期末	-34.45	主要是报告期商业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_ 本报告期末	6.58	主要是报告期市场需求回升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_ 本报告期末	100.63	主要是报告期除质押之外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_ 本报告期末	-3.32	主要是报告期预付材料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_ 本报告期末	-12.81	主要是报告期收回征地流转资金款项所致。
存货 _ 本报告期末	-0.53	主要是报告期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库存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_ 本报告期末	-100.00	主要是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存单到期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_ 本报告期末	110.23	主要是报告期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_ 本报告期末	1.48	主要是报告期对湖北三江航天江北机械工程有限公司股权投资本期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_ 本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是报告期债务重组所致。
固定资产 _ 本报告期末	-1.91	主要是报告期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_ 本报告期末	-24.80	主要是报告期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_ 本报告期末	7.95	主要是报告期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_ 本报告期末	-2.08	主要是报告期预付设备款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_ 本报告期末	-12.76	主要是报告期银行短期融资款项减少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_ 本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是报告期衍生工具看涨期权的公允价值变动影响所致。
应付票据 _ 本报告期末	-17.74	主要是报告期票据到期支付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_ 本报告期末	49.93	主要是报告期采购材料款项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_ 本报告期末	122.77	主要是报告期尚未向客户转让商品的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_ 本报告期末	-11.31	主要是报告期应付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_ 本报告期末	-69.08	主要是报告期流动资金周转款项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_ 本报告期末	-39.59	主要是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_ 本报告期末	-54.12	主要是报告期初已背书未到期商票到期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_ 本报告期末	52.42	主要是报告期长期融资款项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_ 本报告期末	16.50	主要是报告期售后租回业务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_ 本报告期末	19.15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_ 本报告期末	-10.88	主要是报告期中因以前年度确认的 500 万以下设备、器具一次性扣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营业收入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6.91	主要是报告期市场需求回升,销售量增长以及销售单价下降等综合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0.84	主要是报告期销售量增长、主要材料盘条采购单价下降以及折旧、制造费用下降等综合因素影响所致。
税金及附加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17	主要是报告期城建税、教育费附加税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14.05	主要是报告期销售运杂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12.16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解禁,计入当期的股份支付费用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69.27	主要是报告期持续加大研发创新,研发项目增加相应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60.22	主要是报告期汇现支出、汇兑损益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111.54	主要是报告期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291.91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胜通钢帘线债务重组损益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508.91	主要是报告期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93.96	主要是报告期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76.24	主要是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91.68	主要是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428.89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补偿款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110.46	主要是报告期支付的保险赔偿款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242.22	主要是报告期销售回款情况良好,主要盘条供应商结算方式由预付账款改为次月付款及收到政府补助款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85.53	主要是报告期支付并购投资款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211.57	主要是报告期偿还融资款项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窦勇	境内自然人	111,384,000	37.68	0	质押	68,496,779
窦宝森	境内自然人	61,898,440	20.94	0	质押	55,871,413
郑洪霞	境内自然人	6,028,500	2.04	273,250	质押	3,93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143,484	1.40	0	无	0
诸城市义和车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0,000	1.28	0	无	0
梁晓斐	境内自然人	3,420,000	1.16	0	无	0
李翠兰	境内自然人	2,639,500	0.89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 – 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13,885	0.75	0	无	0
张剑	境内自然人	2,120,100	0.72	0	无	0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30,900	0.69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窦勇	111,3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384,000		
窦宝森	61,898,440		人民币普通股	61,898,440		
郑洪霞	5,755,250		人民币普通股	5,755,25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43,484		人民币普通股	4,143,484		
诸城市义和车桥有限公司	3,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80,000		
梁晓斐	3,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20,000		
李翠兰	2,639,500		人民币普通股	2,639,500		
中国农业银行 – 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13,885		人民币普通股	2,213,885		
张剑	2,120,1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0,100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30,9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0,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窦宝森先生、窦勇先生系父子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3,682,907.77	933,136,470.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630.6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6,672,567.24	116,961,622.94
应收账款	1,574,962,140.29	1,477,680,553.56
应收款项融资	203,894,913.71	101,625,265.25
预付款项	99,021,352.59	102,426,252.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004,720.03	41,296,014.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60,048,598.06	663,541,691.4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6,880,376.75
其他流动资产	14,161,908.45	6,736,308.38
流动资产合计	3,468,449,108.15	3,600,455,186.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3,579,150.96	62,651,702.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352,207.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800,000.00	6,8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02,316,734.14	2,754,808,725.26
在建工程	145,823,295.33	193,925,728.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02,875,113.05	373,204,626.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765,665.76	115,978,539.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507,657.59	94,475,895.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4,019,824.74	3,601,845,216.60
资产总计	7,032,468,932.89	7,202,300,403.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81,036,695.32	1,812,248,035.5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6,641,556.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36,525,975.37	895,415,684.86
应付账款	677,955,024.49	452,170,716.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860,746.49	5,324,215.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0,340,055.25	79,307,534.61
应交税费	31,364,083.5	32,408,172.41
其他应付款	51,914,264.53	167,885,865.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4,312,601.00	437,513,598.60
其他流动负债	502,264.39	1,094,752.23
流动负债合计	3,432,453,266.34	3,883,368,576.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03,664,609.72	199,225,805.55
应付债券	434,220,505.21	475,117,434.0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51,460,764.08	301,689,158.6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5,961,821.85	80,535,521.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8,508,521.13	211,519,298.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3,816,221.99	1,268,087,218.54
负债合计	4,806,269,488.33	5,151,455,794.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95,569,867.00	289,812,177.00
其他权益工具	86,973,456.02	97,780,356.8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1,208,496.51	580,348,901.87
减:库存股	6,324,847.50	6,324,847.5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5,174,006.65	105,174,006.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47,024,576.50	641,584,831.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69,625,555.19	1,708,375,426.65
少数股东权益	356,573,889.37	342,469,181.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26,199,444.55	2,050,844,608.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32,468,932.89	7,202,300,403.06

公司负责人:窦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洪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霞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4,172,227,360.68	3,902,631,938.02
其中:营业收入	4,172,227,360.68	3,902,631,938.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72,130,102.81	4,129,190,727.34
其中:营业成本	3,840,520,607.58	3,872,892,308.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730,648.36	27,465,443.96
销售费用	49,896,301.60	43,749,488.53
管理费用	62,381,987.67	71,014,622.31
研发费用	71,839,179.59	42,439,991.62
财务费用	114,761,378.01	71,628,872.09
其中:利息费用	90,147,877.57	91,423,160.21
利息收入	9,723,751.33	15,294,782.63
加:其他收益	62,239,884.64	29,422,386.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270,921.54	8,234,235.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53,089.75	1,675,927.8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2,610.94	-17,771,639.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57,629.94	12,866,821.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09.95	-84,240.5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732,983.35	-192,215,297.49
加:营业外收入	10,223,501.68	1,933,019.47
减:营业外支出	1,810,342.66	860,175.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146,142.37	-191,142,453.77
减:所得税费用	-21,398,310.31	-18,117,723.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544,452.68	-173,024,730.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544,452.68	-173,024,730.6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439,744.76	-168,082,377.1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04,707.92	-4,942,353.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439,744.76	-168,082,377.1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104,707.92	-4,942,353.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5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5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窦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洪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2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83,768,245.95	4,198,380,211.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325,842.83	17,944,946.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680,951.36	321,269,399.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6,775,040.14	4,537,594,558.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09,381,242.08	3,957,115,692.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3,089,187.37	313,075,106.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782,815.74	72,699,233.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862,945.57	97,207,259.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3,116,190.76	4,440,097,29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658,849.38	97,497,266.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35,344.91	43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303.06	5,406,016.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56,647.97	436,411,016.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225,187.78	114,536,963.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221,874.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36.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294,324.48	914,758,837.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237,676.51	-478,347,820.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11,751,286.38	1,687,812,540.6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485,000.00	76,991,406.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3,236,286.38	1,764,803,94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7,306,061.47	1,125,951,453.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142,935.95	69,746,284.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996,108.69	299,138,347.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4,445,106.11	1,494,836,085.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208,819.73	269,967,861.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32,363.75	4,611,425.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455,283.11	-106,271,267.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526,250.15	137,828,486.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70,967.04	31,557,219.50

公司负责人:窦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洪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霞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7
转债代码:113535　　转债简称:大业转债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 年 10 月 29 日,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具体情况

1、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9 名激励对象已经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3,500 股限制性股票。

2、因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引起的股份变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00 号)批准,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50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期限为 5 年,转股期起止日期:2019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2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期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大业转债"累计转股数为 5,757,771 股。

综上原因,公司总股本由 28,981.2096 万股变更至 29,553.6367 万股,注册资本由 28,981.2096 万元变更至 29,553.6367 万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数额发生变更,同时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作如下修订:

序号	修正前	修正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981.2096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553.6367 万元。
2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8981.2096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9,553.6367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3	第一百〇九条 担任独立董事应当符合下列基本条件: (一)根据法律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具备相关法律所要求的独立性; (三)具备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 (四)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五)法律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一百〇九条 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应当符合下列基本条件: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它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具有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和本制度所要求的独立性; (三)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 (四)具有 5 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它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五)具有良好的个人品德,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4	第一百一十一条 下列人员不得担任独立董事: (一) 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 (二)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三) 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四)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五)为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六)法律规定的其他人员; (七)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第一百一十一条 为保证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下列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一)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和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的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下同); (二)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三)在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 5 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四)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五)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的人员; (六)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七)最近 12 个月内曾经具有第(一)项至第(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八)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具备独立性的其他人员。 (九)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具有独立性的其他人员。
5	第一百一十三条 独立董事连续三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的,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	第一百一十三条 公司独立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的,董事会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30 日内提议召开股东大会解除该独立董事职务。
6	第一百一十三四 除参加董事会会议外,独立董事每年应保证不少于十天的时间,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现场调查。	第一百一十三四 独立董事每年在公司的现场工作时间应当不少于 15 日。
7	第一百一十六条 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除法律和本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独立董事还拥有以下特别职权: (一)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法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或根据有权的监管部门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不时颁布的标准确定)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二)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四)提议召开董事会; (五)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并由公司承担相关费用。 (六)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一),(二),(三),(四),(六)项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第一百一十六条 公司独立董事享有以下特别职权: (一)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 (二)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三)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 (四)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 (五)对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六)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独立董事行使前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所列职权的,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 独立董事行使第一款所列职权的,公司应当及时披露。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的,公司应当披露具体情况和理由。
8	第一百一十七条 独立董事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书面意见: (一)提名、任免董事; (二)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四) 公司当年盈利但年度董事会未提出包含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预案; (五)需要披露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投资等重大事项; (六)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股权激励计划; (七)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三百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百分之五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八)